

中共象山县委宣传部文件

县委宣〔2022〕10号



关于严灵剑同志任职的批复

县教育局党委：

《中共象山教育局委员会关于严灵剑同志任职的请示》（象教党〔2022〕15号）收悉。

经部务会议研究决定，同意任命严灵剑同志为象山中学副校长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中共象山县委宣传部

2022年3月31日



中共象山县委宣传部办公室

2022年3月31日印发